

中共泰兴市委宣传部

关于开展全市弘扬“三个不相信”城市精神特质 ——“我心中的英雄”征文及朗诵比赛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各开发园区党工委，市级机关各部门、各市直单位、驻泰单位党组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淮安市新安小学少先队员重要回信精神，进一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引导激励广大基层党员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群体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更好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经研究，决定在全市组织开展弘扬“三个不相信”城市精神特质——“我心中的英雄”征文及朗诵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三个不相信”城市精神特质——“我心中的英雄”

二、活动时间

即日起至7月5日

三、活动安排

（一）征文比赛

1. 征文主题。征文围绕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弘扬“三个不相信”城市精神特质——“我心中的英雄”为主题，以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为主要线索，涵盖中华民族历史上的英雄故事，突出人物主体，书写英雄故事，唱响英雄赞歌，传承红色基因，传递精神力量。“英雄”可以是中国革命、建设、改革开放和新时代各个不同历史时期、各行各业的英雄模范人物，可以是中华历史人物，可以是默默无闻的普通人、身边好人、平民英雄等。

2. 作品要求。坚持正确导向，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突出人物主体，突出人物故事、人物事迹、人物精神，见人见事见精神；内容真实准确，要求人物真实、故事真实、情感真实，史料准确。

3. 分组评选。按照作者年龄，分为青少年组（18岁及以下）和成年组。

4. 注意事项。题目自拟，题材不限，鼓励体裁形式创新，字数一般不超过3000字。征文报送时标注文件名称为：组别+单位或学校+作者姓名+标题，文末备注作者联系方式。鼓励作者在文中附加与本文相关的图片、视频信息等，学生所在学校的美图、生活照等。作品如有指导老师，可注明指导老师的姓名和单位、职务等信息。

5. 报送方式。各地各部门（单位）征文于7月5日前择优报送至市委宣传部理论科。各中小学校由教育工委汇总报送。联系

人:周雨佳,联系方式:87766228,报送邮箱:txxcb1103@126.com。

6. 展示评优。活动期间,“学习强国”泰州学习平台将开设专栏展示优秀作品,各地各部门(单位)加强组织发动并通过“学习强国”供稿链路积极供稿。征文结束后,择优汇编并颁发获奖证书。

(二) 朗诵比赛

1. 组织基层初赛。在组织征文活动基础上,各乡镇(街道)、园区开展基层选拔赛,结合弘扬“三个不相信”泰州城市精神特质,进一步汇聚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泰兴现代化建设新篇章的精神力量。

2. 决赛参赛名额。通过基层选拔赛,各乡镇(街道)、园区和教育工委分别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市级决赛。青少年组参赛名额:各乡镇(街道)、园区每家1名(组),市委教育工委1—3名(组)选手;成人组参赛名额:各乡镇(街道)、园区每家1名(组)。

3. 比赛相关要求。拟于7月中上旬举办全市弘扬“三个不相信”城市精神特质——“我心中的英雄”朗诵比赛决赛。参赛选手以个人或者小组形式(3—4人),时间控制在6分钟以内。可结合朗诵内容自行准备音乐、背景视频、服装或道具等。决赛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中共泰兴市委宣传部

2022年6月15日